

突发事 / 新鲜事 / 感人事 / 烦心事

热线: 962555

报料邮箱: qgbapp@163.com
微信报料: 公众号“新民爆料”

线索一旦采用
即付酬金

社区健身中心装修后要收费?

居民:被退卡心里很郁闷 街道:试点外部企业管理

“以前我们居民一直去浦东新区南码头社区文化服务中心的健身房健身,可自从社区文化活动中心装修后,这个健身房开始收费了,年费分365元和600元两个档次。社区文化活动中心本质上是为我们居民服务的,到底该不该收费呢?”居民致电本报962555新闻热线。

装修之后开始收费

记者来到浦东新区浦东南路近南码头路的南码头社区文化活动中心,这是一幢多层小楼。2楼有一间健身房,墙上写着“南码头街道百

姓健身中心”,里面放着不少健身器材,三三两两的市民正在健身。

在健身房墙上,贴着一张“南码头路街道百姓健身中心价目表”:年卡分为365元和600元两个档次,365元的限白天时段8:30—16:00健身,600元的则营业时间段均可健身,单次消费5元每人。这张价目表的落款是上海泉健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以前这里是免费的,现在装修后要收费了,实在想不通!”市民抱怨。徐先生说,他一直来这里健身,之前是出100元押金办了健身卡就

可以免费健身。现在新规定出来后,健身中心就给他办了退卡手续。“不少老年人被退了卡,心里很郁闷!”徐先生说。

如何界定存在争议

社区文化活动中心为周边居民休闲娱乐、沟通交流和拓展知识搭建起了平台,拓展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功能、提升服务水平,更成为本市基层文化设施建设的主要抓手。那么,南码头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健身房,这笔多出来的收费,相关法规怎么说?

记者看到《上海市社区公共文化服务规定》第十九条:“社区公共文化设施内按照国家规定设置的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应当免费向公众开放。除国家规定的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外,社区公共文化设施内设置的其他文化服务项目可以适当收取费用,收费项目和标准应当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并向公众公示。”《上海市社区公共文化服务规定》由上海市人大发布,但“百姓健身中心”到底属不属于“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居民及相关部门也莫衷一是。

引入外部企业管理

记者就此致电浦东新区南码头路街道,工作人员解释,为了社区文化活动中心管理更社会化、专业化,2015年12月下旬南码头社区文化活动中心装修完毕后,他们作为一个先行试点,尝试引入上海泉健体育科技有限公司这家外部企业,参与健身中心的管理。对于健身中心突然收费,一些居民有所抱怨,街道方面也能理解,会尽力做好解释工作。

本报记者 屠仕超



浦东机场 多车连环撞 行李散一地

本报讯 (新民网 李欣 戴天骄) 昨晚 19 时 39 分,上海浦东机场内发生多车连撞事故,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目前,有关方面正在对事故展开进一步调查。

据了解,这起事故发生在了浦东

机场非起飞区机坪内,靠近 58 号停靠廊桥,系机组车、摆渡车、货板车发生相撞,行李散落一地,当时地面湿滑还下着雨(见图 网友供图)。不少网友看了视频后都表示后怕。

江浦路民宅起火 消防员抢出液化气钢瓶

本报讯 (记者 徐驰) 昨天中午 11 时 30 分许,杨浦区江浦路 231 弄一居民家突然起火。消防队员到场后从起火居民家抢出多只液化气钢瓶。记者获悉,多户居民家受到殃及,所幸无人员伤亡。

目击者向记者介绍,发生火灾的是一处石库门弄堂,房屋多为砖木结构。起火时,这户两层楼的民宅浓烟滚滚,房间内不时能看见明火。不少居民闻到焦糊味后才发现弄堂内发生火灾,于是迅速报警。

接报后,杨浦内江消防中队迅速赶赴现场扑救。由于弄堂狭窄,消防车只得停在江浦路上拉起水管灭火,同时检查是否有人被困。据悉,明火于半小时后被完全扑灭,消防队员从起火居民家抢出多只已经烧得焦黑的液化气钢瓶,并在现场进行冷却(见图 网友供图)。

居民称,火灾可能是电线老化引发。具体起火原因尚在进一步调查中。



疑因行车纠纷 两司机马路上大打出手

本报讯 (记者 陈浩) 昨天上午 8 时 40 分许,徐汇区石龙路上,一名牵引车司机和一名公交车司机疑因行车纠纷,竟然在路上大打出手。

目击者介绍,该事情系牵引车

在路口突然超车至公交车前方,并用车身“别”住公交车引发。牵引车上下来一名身穿工作服的男子,与公交车司机发生口角,随后爆发了一场“全武行”。记者从市民拍摄的视频中看到,牵引车司机工作服上

写有“安畅”字样,他用力拉扯公交车司机的衣领,并有撕咬动作;公交车司机半个身体探出车窗,并不示弱,随即用吐痰“回应”对方。随后,牵引车司机又返回车上,拿出工具敲击公交车车窗。整个事件持续了几分钟。视频显示,至此事件差不多该结束了,没想到,两车转弯后,双方又发生了二次冲突。

目前,涉事公交车车队称,会对此事展开调查。

青浦警方 捣毁2处非法销售烟花爆竹窝点

本报讯 (通讯员 秦纲 记者 江跃中) 为切实做好春节期间烟花爆竹安全管控工作,近日,青浦警方连续捣毁 2 处非法销售烟花爆竹窝点,共收缴各类烟花爆竹 28 箱。

1 月 22 日,青浦公安分局华新派出所接群众举报称,在华新镇华新街某便利店内存放有对外销

售的烟花爆竹。民警迅速前往上述地址开展检查,当场查获各类烟花爆竹 6 箱。经查,被查获的烟花爆竹系店主秦某去年没有卖掉的存货。眼看春节将至,他原打算将这些剩余的烟花爆竹在今年春节前销售牟利,没想到刚拿出来就被民警查获。最终,秦某被处以罚款 2 万元,并没收所有烟

花爆竹。

1 月 26 日,青浦公安分局白鹤派出所突击检查白鹤镇外青松公路的一家杂货店,当场查获各类烟花爆竹 20 箱。经检查,该店所销售的烟花爆竹均系通过非法渠道购入,民警依法当场予以收缴,并对杂货店老板陆某处以 2 万元罚款。

浦东警方 春节5.9万平安志愿者协助管控

本报讯 (记者 孙云) 昨天,带着四岁的女儿,洋泾街道居民胡女士在浦东烟花爆竹安全管控集中宣传活动中将不久前刚买的一

包手持烟花棒交到消防官兵手中。她说,本来烟花是准备在春节期间给女儿玩的,虽然女儿有些失望,但是经过妈妈的劝说,特别是回忆起去年曾被手持烟花棒烫伤的一幕,还是跟着妈妈一起来主动上交了。

昨天下午,浦东新区文明办、综治办、洋泾街道和浦东公安分局在八九一公益坊举行“禁燃禁放,

从我做起”烟花爆竹安全管控集中宣传活动暨 2016 年“东方讲坛·以案说防范 共建平安城”示范宣讲活动。记者从浦东公安分局获悉,截至 1 月 27 日,浦东共查处非法烟花爆竹 3604 箱,刑事拘留 8 人,行政拘留 10 人。同时,春节期间,浦东还将有 5.9 万名平安志愿者在禁放区域参与守望、劝告工作,协助民警进一步强化管控。

七旬阿婆跌入河中 男子施救不留姓名

本报讯 (记者 陈浩 特约通讯员 刘必华) 前天下午 4 时许,家住嘉定安亭镇塔庙村 401 号的七旬阿婆唐秀英在河边洗手时,不慎跌入刺骨冰冷的河里。幸亏河对岸一名男子听到呼救声后,跳入河中,奋力将老人救起。昨天中午,经多方打听,终于找到了救人者任先生。

唐阿婆说,之前连续多天的极寒天气,导致家中水管爆裂。前天下午,她和老伴忙着把水表水管旁边的堆物腾空,便于第二天施工人员前来修理。干完活已近下午 4 时许,唐阿婆到附近的樟浦河边洗手,因码头小加之太滑,唐阿婆双脚没立稳,一下失去控制,整个人跌入了刺骨冰冷的河里,连叫:“救命!”

千钧一发时刻,从河对岸奔来一男子,他一边跑一边脱外衣,到了河边立即跳入水里救人,经过一番

努力,终于将唐阿婆救上了岸。与此同时,唐阿婆的爱人顾老伯也隐隐约约听到了呼救声,他赶到河边一看,原来是老伴掉了河中,已被旁边的男子救起。顾老伯万分感动,问眼前的救命恩人叫什么名字,对方连连摇头:“小事一桩,不要问了,赶快将阿婆送到家里。”

为了查找救命恩人的姓名和住址,昨天,唐阿婆的老伴顾学文冒着大雨向村里求助,希望能找到好心人。经过一番打听,终于找到了在上海大众汽车发动机一厂食堂担任厨师的任玉新。原来,任玉新是一名来自河南信阳的外来打工者,到上海已近 9 年,借住在唐秀英阿婆所在的村子里。食堂经理李女士告诉记者,任师傅是公认的一名好员工,平时工作都是抢着干,这次跳水救人的事单位一点都不知道。

上海夕阳红口腔门诊部

电话: 62490819 62498957

地址: 万航渡路1号环球世界大厦副楼(B座)1002室

沪医广 2015 第 08-20-0226 号 医疗广告刊例: 2015 年 8 月 20 日至 2016 年 8 月 19 日止